

XK24C20257121

西安科技大学 2025 年校园软件正版化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西安科技大学
乙方：陕西金顿网络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2025 年校园软件正版化项目服务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工作内容

- 1、项目名称：
西安科技大学 2025 年校园软件正版化服务采购项目。
- 2、采购内容：国产办公软件服务、管理终端 1、管理终端 2、正版软件管理服务、主机防护软件服务采购。
- 3、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元)	(元)	
1	国产办公软件服务	WPS	WPS 365 协作办公教育版高级平台 V12 (500 点)	原产地：北京 制造厂名：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187500	187500	质保 1 年
2	管理终端 1	中科可控	天阔 T40	原产地：江苏省昆山市 制造厂名：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5	4500	22500	质保 3 年
3	管理终端 2	联想	开天 N80z G2e	原产地：天津市 制造厂名：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	5	6000	30000	质保 3 年
4	正版软件管理服务	WPS	/	原产地：北京 制造厂名：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12700	12700	质保 1 年
5	主机防护软件服务	青藤	青藤深睿云工作负载安全平台 V5 (300 点)	原产地：武汉 制造厂名：北京升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2300	22300	质保 1 年
总计(人民币/元)		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275000.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及服务期

合同总价：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 275000 .00 元。具体支付条件和比例如下：

支付方式：签订合同前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凭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缴纳成交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40%合同金额的预付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60%合同金额的余款。

结算方式：由甲方（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成交人）必须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

服务期：项目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服务地点：西安科技大学校园

第三条 甲乙双方职责

1、甲方责任

1.1 按合同规定时间及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1.2 有权要求乙方对其提交的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数据成果做出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同约定和国家、行业标准的，乙方应进行更换或甲方解除合同。

2、乙方责任：

2.1 乙方应按本合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数据参数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项目成果制作和维保、更新、升级等工作。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软件附属配件和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2.2 若乙方提供的数据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需经甲方同意，且乙方承担全部费用；因成果资料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项目事故时，乙方应承担法律责任和免收出现问题部分的费用，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3 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 24 小时内解决；如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2.4 乙方保证本项目涉及的软件、操作系统及其它内容均为合法、正版产品。如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均由乙方承担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5 附件和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产品或数据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乙方提供非法、盗版软件、系统等，或将项目擅自转委托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完成软件的交付、安装、运行调试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滞纳金，逾期达 2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五条 保密约定

1、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禁止泄露本协议所涉及的相关商业和技术秘密。如违反本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

2、本协议保密条款之时效将不受本协议有效期的影响，本协议有效期满后，该保密条款仍将有效。

第六条 免责条款

因为不可抗拒因素而导致甲乙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时，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拒因

素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拒因素发生 15 日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对方，并且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拒因素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如合同可以继续履行，则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七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

1. 遇有突发或需要及时处理的情况时，为避免造成更大经济损失，乙方可先采取合理措施变更或解除合同，并及时通知甲方；

2. 因自然灾害以及国家计划或政策调整等不可抗拒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由于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经另一方催告仍不履行或一方违约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4. 乙方提交的成果经验收合格，并按规定汇交全部成果资料，甲方支付完全部项目款，合同到期终止后，但后续的维保、更新、升级等服务乙方应继续承担责任。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 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2.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

任。

3. 本合同一式 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5. 本合同服务期结束后，所有管理终端设备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甲方（采购人）：西安科技大学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马国栋
联系人：覃飞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路 58 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710054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乙方（供应商）：陕西金顿网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李成艳
联系人：李晓艳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中段 68 号百脑汇大厦 7A19 室

电话：13389247634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大雁塔支行

账号：102407335400

邮政编码：

2025 年 11 月 27 日